**草堂镇2019年参加城乡**

**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县财政下达资金计划0.39万元，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解决草堂镇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上级财政拨款0.39万元，计划资助草堂镇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共计42人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及时，到位资金0.39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0.39万元，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共计42人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，不挤占挪用，及时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人员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实际使用资金0.39万元，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共计42人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，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人员42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，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资助合格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，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按时完成率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，资助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标准：70元/人和100元/人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社会效益，2019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政策知晓率100%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100%。

奉节县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12日